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30 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厂一楼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召集。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做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

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8日（星期一）。

（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17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厂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关于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5、审议《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议案5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

(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2017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00-11:00, 下午 14:00-17:00。

(二) 登记地点: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厂四楼证券事务部。

(三) 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四)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厂四楼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 0754-85882699 传 真: 0754-85882699

联 系 人: 肖家源、李恺 E-mail: zhengquan@gdsftoys.com

(四)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
半小时内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厂一楼会议室召开的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关于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5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以上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 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 每项均为单选, 多选无效。

2、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 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 托 人 签 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 托 日 期: _____

注: 法人股东须由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并加盖法人公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62862; 投票简称: 实丰投票。

2、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 100 元代表总议案, 1.00 元代表议案 1, 2.00 元代表议案 2, 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编码
总议案	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1.00
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2.00
3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3.00
4	《关于关于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4.00
5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 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

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 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 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17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 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 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